

苏州新锐合金工具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苏州新锐合金工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于2024年12月26日下午2点30分在江苏省苏州市工业园区唯西路6号公司会议室举行。会议通知于2024年12月23日向各位监事发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薛佑刚先生主持，本次监事会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监事3人。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有关规定，所作决议合法有效。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终止并将剩余募集资金继续存放在募集资金专户及超募资金新项目结项的议案》

公司部分募投项目终止并将剩余募集资金继续存放在募集资金专户及超募资金新项目结项的事项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综上，监事会同意部分募投项目终止并将剩余募集资金继续存放在募集资金专户及超募资金新项目结项的事项。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0票。

该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苏州新锐合金工具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终止并将剩余募集资金继续存放在募集资金专户及超募资金新项目结项的公告》。

（二）审议通过《关于使用剩余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公司本次使用剩余超募资金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

效率，提高公司经营能力，符合公司战略发展需要和全体股东利益。本次超募资金的使用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的正常进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况。该事项履行了必要的法律程序，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规定。综上，公司监事会同意公司本次使用剩余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事项。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0票。

该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苏州新锐合金工具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剩余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三） 审议通过《关于对全资子公司增资并用于购买Drillco Tools S.A.100%股权的议案》

本次交易将增强公司的市场竞争力和可持续发展力，符合公司发展战略，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业绩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综上所述，监事会同意进行本次交易。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苏州新锐合金工具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全资子公司增资并用于购买Drillco Tools S.A.100%股权的公告》。

特此公告。

苏州新锐合金工具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年12月27日